

2010年注册税务师《税法二》预习第二章(9)注册税务师考试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6/2021\\_2022\\_2010\\_E5\\_B9\\_B4\\_E6\\_B3\\_A8\\_c46\\_64601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6_B3_A8_c46_646012.htm) id="lpqw" class="ccvb"> 【注意

两个问题】 第一，按照新的企业所得税法，公益性捐赠只有12%的比例扣除规定，没有全额扣除的规定。 第二，企业将外购或自产的货物用于捐赠，应分解为按公允价值销售货物(视同销售)和捐赠两项业务进行所得税处理。 14.有关资产的费用 (1)企业转让各类固定资产发生的费用：允许扣除。(2)企业按规定计算的固定资产折旧费、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的摊销费：准予扣除。 15.总机构分摊的费用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机构、场所，就其中国境外总机构发生的与该机构、场所生产经营有关的费用，能够提供总机构出具的费用汇集范围、定额、分配依据和方法等证明文件，并合理分摊的，准予扣除。 本文来源:百考试题网来源：考试大的美女编辑们 16.资产损失 (1)企业当期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盘亏、毁损净损失，由其提供清查盘存资料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，准予扣除。(2)企业因存货盘亏、毁损、报废等原因不得从销项税金中抵扣的进项税金，应视同企业财产损失，准予与存货损失一起在所得税前按规定扣除。 例：某企业损失库存材料10万元，另损失运费1万元，收到保险公司的赔款6万元，责任人赔款1万元，残料变价收入1万元。(1)转出进项税额 借：待处理财产损益117000 贷：库存材料 100000 应交税费 应交增值税(进项税额转出)17000 借：待处理财产损益10752.69 贷：库存材料10000 应交税费 应交增值税(进项税额转出)752.69=10000/(1-7%)×7% (2)保险公司赔款6万元 借：其

他应收款保险公司赔款 60000 贷：待处理财产损益 60000 收到赔款时：转自环球网校edu24ol.com 借：银行存款 60000 贷：其他应收款保险公司赔款 60000 (3)责任人赔款1万元 借：其他应收款 × × 10000 贷：待处理财产损益 10000 (4)变价收入1万元 借：银行存款 10000 贷：待处理财产损益 10000 “待处理财产损益”借方的损失金额减去贷方的保险公司的赔款、责任人的赔款、变价收入后的余额=117000

10752.69-60000-10000-10000，转入“营业外支出”，在税前扣除，为净损失。编辑特别推荐：海量题库有免费!预测压题,名师解析! 2010年注册税务师网上辅导全面招生 2010年注册税务师考试新手指南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